生活物语

烟火里的知足

熊燕

每天清晨送儿子上学，都会经过小区旁那条窄窄的小巷。巷子深处，有一家早餐店，不知道开了多少年；反正10年前我搬来时，它早就已经在那儿了。

巷子两旁大多是老旧居民楼，墙面上爬着斑驳的藤蔓，清晨的风裹着微凉，偶尔有落叶轻轻滚到脚边。天刚蒙蒙亮，整条巷子里最先醒过来的，便是这家小店。远远还没走到窗口，香气就先飘过来，混着麦香、肉香与豆浆醇厚的甜，把赶路的倦意冲淡几分。店实在太小了，小到只在墙上开了一个窗口。里面的空间几乎被一张长灶台占满，蒸笼、炒锅、油锅、汤锅、案板挨挨挤挤码成一排。吃食花样也不少：包子、馒头、花卷、蒸饺、小笼包，面条、米粉、茶叶蛋、豆浆、稀饭，林林总总，冒着白腾腾的烟火气。味道也好，是那种咬上一口，就让人想着“明天还来这里吃”的好。

窗口的木框早已斑驳，漆皮剥落得七七八八，但每天早晨，那里总排着长长的队伍。没有号牌，没有叫号，来的大多是熟客，自觉站成一列，这是多年形成的默契。点完餐，手机扫码付款，老板把袋子递出来，大家自己抽筷子、拿勺子。店里没有一张桌椅，所有人都打包带走，边走边吃，匆匆奔赴各自的生活。队伍里，大多是送孩子上学的家长，背着书包叽叽喳喳的学生，还有赶早班的打工人，人人手里攥着温热的早餐，在晨光里匆匆前行。

我偶尔起晚了，或是儿子嘴馋想换口味，就会去那儿买早餐。老板永远低着头，守在灶台前揉面、翻蒸笼，忙得顾不上抬头；老板娘却像一只转不停的陀螺，手上麻利打包，嘴上还能和顾客聊上几句。看见我或是其他送孩子的家长，她总会笑着朝队伍喊一句：“学生要赶早自习，插个队哈。”大伙儿都乐呵呵地让开，她便麻利帮我装好。“来杯豆浆，两个大肉包。”“好嘞！”她应得响亮，动作行云流水。儿子最爱她家的包子，皮薄得近乎透光，馅料扎实，咬一口，热乎乎的汁水就淌出来，香得人眯起眼睛。

有时候赶上学生扎堆，队伍排得长，她便给我支招：“你每天5点半给我发个信息，我估摸着你快到了，提前把早餐备好，放在窗口。”我担心：“那么多客人，你记得住？”她摆摆手，说：“都是街坊邻居，有啥记不住？”

去年儿子高考，考完便去读大学了。再也不用赶早自习，我8点多才慢悠悠走过去。窗口前只剩两三个人，不用排队。她远远看见我，眼睛一亮，笑盈盈地问：“孩子上大学了吧？恭喜啊！”我诧异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她歪着头打量我一眼：“从你脸上看出来的呀。”我忍不住笑：“你还会看相？”她没有接话，只问：“今天吃什么？”我说：“来碗肉丝面吧。”她转身，下面、捞面、浇汤、撒葱花，一气呵成，热气腾腾地递过来。

我接过袋子，瞥见她下意识捶了捶后背，忍不住说：“长年累月这么操劳，真是辛苦。”她哈哈一笑：“做什么不辛苦？”我又问：“怎么不请个帮工？”她说：“还能忙得过来，不用。”我再问：“生意这么好，没想过扩大店面？”她这回笑得更开怀了：“我生意好，全靠街坊邻居照顾。都是老熟客，我要是搬走了，大家吃早餐就不方便；换个地方开店，又要应付一堆新麻烦。你看街上多少店铺，开着开着就没了。现在这样，我很知足。自己有几斤几两，我心里清楚着呢。”

我怔了一下，低头看着手里那碗面，香气袅袅地扑在脸上。再看她那双不停忙活、快得带出残影的手，忽然就明白了。这家小店守了几十年，靠的不只是手艺与勤劳，更是那颗通透的心。四季轮转，寒来暑往，不管是盛夏闷热的清晨，还是冬日寒风刺骨的拂晓，这扇小小的窗口，总会准时升起烟火。一届又一届的学生从小学生长成高中生，再奔赴远方；来来往往的街坊，日子有起有落，唯有这巷口的早餐香始终不变。

知足常乐，平淡是福。她没有宏大的野心，也从不焦虑，只用一双勤劳的手，接住柴米油盐里所有的安稳，也接住这条小巷里，一代代人热气腾腾的早晨。这，大概就是她的小店红火几十年，始终稳稳立在这里的秘密吧。

岁月如墨

那消逝的谷埠圩

李政平

鹤山乡亲往返香港，取道西江边的鹤山港搭乘飞翼船，车行途经谷埠桥；人们沿沙坪人民东路去往广州、佛山，行至鹤山地标附近，可曾留意：人民东路左侧谷埠桥的桥脚之下，这片河滨公园，正是当年名噪一时的谷埠圩旧址！

但凡20世纪90年代前出生的鹤山人，或是高速公路尚未普及的年代，沿325国道广湛线乘车途经此地的外地来客，对这座临江小圩，多少都会留有印象。不妨翻开记忆簿，往昔烟火岁月仿佛就在眼前，码头人声、船桨水声、圩市叫卖，声声入耳。

这里曾是一座热闹的沿江圩镇，是四乡民众趁圩赶集、交易农副产品的集散地。更早的时候，它更是沙坪乃至整个鹤山的水运枢纽。昔日周边乡村陆路崎岖，山岭田畴阻隔，乡民想要买卖货物、外出远行，大多依靠河道舟楫，谷埠圩便成了方圆数十里乡人的交会之地。

谷埠圩依沙坪河而建，一侧毗邻旧325国道，一侧紧靠河道。河边渡口，还有往返谷埠与坡山村的横水渡。一叶小木船，载着往来乡民，在沙坪河水面来回穿梭，晴日里渡客闲话桑麻，雨天撑伞渡河，是当年河畔最寻常的风景。

圩内仅一条主街，街两旁尽是低矮商铺与食肆。竹木铺面，木门板早晚拆装，杂货店、猪肉档、鱼摊……依次排开。每逢圩日，或是客货船舶靠岸之时，这里人头攒动，一派熙攘盛景。挑着竹箩的农人、背着布袋的商贩、等候乘船的旅客挤在窄街之上，叫卖声、讨价声、船家的吆喝声交织在一起，热气腾腾。

追溯谷埠圩的源流，开埠甚早，始于清代。最初只是附近村民三三两两，挑着自种瓜菜到这水陆码头摆卖。后来交易品类渐渐丰富，从瓜菜扩展到柴草与各类农副产品；集市规模由小到大，简易茅棚陆续改建为连片砖瓦房。至清光绪二年，这里已发展成鹤山一处繁盛的临河圩市。当年河畔码头林立，设有船行、船坞，舟楫往来不绝，不少船家常年泊在此处，检修船只、补给粮草。

光绪十九年，汽船开始往返穗鹤。彼时广东陆路交通尚不发达，公路稀少，路况颠簸，人们往返广州与鹤山，出行多依赖客船，货物运输也优先选择经济实惠的水运。一艘艘汽船鸣着汽笛驶入沙坪河，停靠谷埠码头，带来省城的货品，也载着鹤山乡民奔赴远方。

谷埠圩迎来鼎盛期时，水运航线四通八达：往东可达南海、番禺、顺德；沿西江上溯，可至高明、肇庆、封开，远抵广西梧州；顺流而下，则连通江门、中山、斗门、珠海，出珠江口便能抵达澳门、香港。20世纪60年代中期以前，谷埠曾是沙坪，乃至整个鹤山规模最大、最为繁忙的水陆客货运码头。当年鹤山民间素有一说：“南海九江有沙口，鹤山沙坪有谷埠。”这一句俗语，正是谷埠当年荣光最生动的写照。

1964年，鹤山县政府疏浚整治沙坪河道，打通沙坪城区北街口至谷埠的航道，提升通航能力。原本停泊谷埠的红星客轮，改泊城区北街口码头。民众前往省城乘船，不再需要从沙坪镇内跋涉6公里到谷埠，谷埠的客运时代就此落幕。随后，大型货船亦可直抵沙坪北街口码头，谷埠圩码头的水运业务日渐式微，往日不绝的汽笛声，慢慢沉寂下来。

跨入新千年，改革开放持续推进。先是圩旁四车道谷埠桥落成，沿用多年的谷埠—坡山横水渡随之退出历史舞台；不久，沙坪水闸外西江边的鹤山港建成，飞翼船从此成为鹤山通往港澳的主力，彻底取代谷埠圩码头，连同沙坪北街口码头的水运功能一并承接。

与此同时，乡间小店如雨后春笋般涌现，汇源、赤坎等周边村落新集市兴起，分流了谷埠圩大量客源。新325国道改线，车流不息，陆路物流愈发便捷。地域狭小、屋舍老旧的谷埠圩难以跟上时代脚步，生意日渐冷清，客流锐减，一步步走向衰落。

圩内商铺接连歇业，食肆陆续撤走，居民陆续搬迁，昔日风光不复存在。这片街巷狭窄、房屋低矮破旧的圩市，终究难以适配时代发展，慢慢失去原有功能。谷埠圩，就此消逝。

如今，圩址之上建起林木葱郁、鸟语花香的河滨公园，步道沿着旧河岸蜿蜒，游人散步、孩童嬉戏，绿树掩去旧时圩街的痕迹，成为鹤山市民休闲游憩的好去处。只有脚下这片土地，还记得当年码头舟楫、圩市人声。

每每途经此地，面对这物是人非之地，我总会不自觉驻足。恍惚之间，谷埠圩昔日的繁华景象，又浮现在眼前：竹箩、扁担、泊岸的客船，还有圩上此起彼伏的叫卖声。

我总觉得，岁月长风，吹不散旧物留下的记忆；时代浪潮，淹不掉一段段难忘的人间回响。那些沉淀在沙坪河畔的圩市往事，藏着鹤山一代人的乡土情怀，不会随流水远去。

《白沙》版投稿邮箱（仅限本地作者）：kf3502669@126.com
请注明作者姓名、电话、身份证号，并附上银行信息及账号。字数控制在1800字内。

文艺谈

南国女性的芳华与回响

——读谭月韶《南国芳华》

李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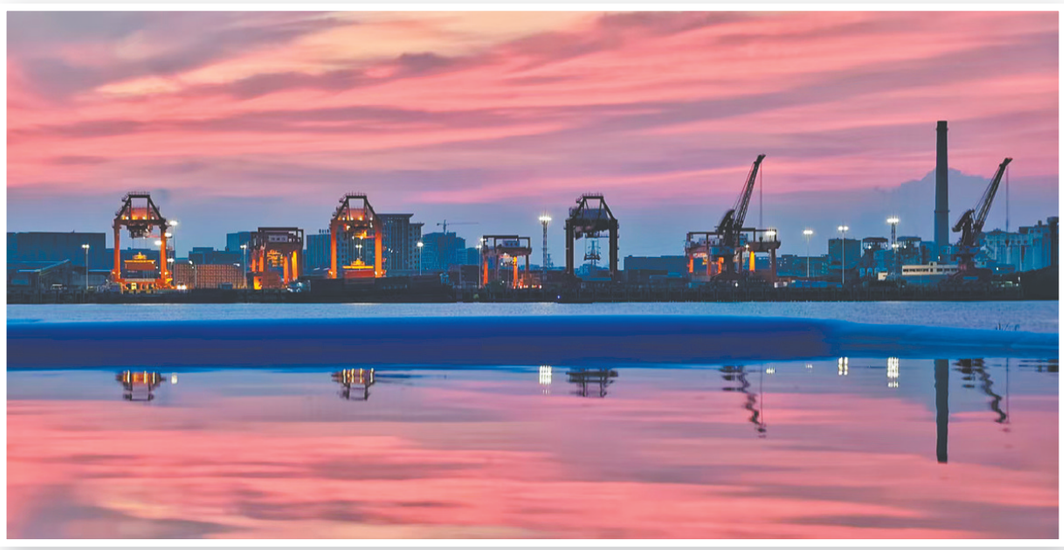
在改革开放40余年的宏大叙事中，女性始终奔跑在时代浪潮的奋进人群里，成为大时代的先行者。谭月韶的长篇小说《南国芳华》以改革开放以来内地与香港的社会发展历程为背景，塑造了以周思敏、周莲香、黄佳好为代表的侨乡女性形象，借三姐妹的人生故事映照改革开放的时代风云，串联起粤港两地的沧桑巨变。

在文学世界里，地域文化与小说创作密不可分。作家谭月韶长期聚焦南粤侨乡女性这一题材，先后创作《厉冰冰奋斗记》《女记者厉冰冰》《厉冰冰离婚记》《啤酒女厉冰冰》《她从海上来》等系列作品。浓郁的侨乡特色、鲜明的时代印记、鲜活的女性形象，在勾勒岭南侨乡发展壮阔图景的同时，也凸显侨乡女性坚忍奋进的精神传承。这种兼具地域特色、时代精神与人文温度的侨乡女性叙事，在《南国芳华》中同样有所体现。与谭月韶此前侨乡女性题材作品不同的是，《南国芳华》不再将视角局限于单个女性对抗命运与生活的挣扎，而是把三位侨乡女性代表置于改革开放40余年的壮阔征程之中，从个体抗争升华为侨乡女性群体奋斗的精神写照。小说以两代侨乡女性的命运轨迹为主线，既叙写传统侨乡女性被动卷入变革洪流、挣扎求索的过往，也展现新时代侨乡女性迎着时代浪潮蓬勃生长的故事，生动呈现侨乡女性精神世界的深刻蜕变。

小说以香港茶餐厅老板刘乐生回乡为儿子相亲拉开序幕。改革开放初期，嫁往香港被视作改变侨乡女性个人乃至整个家庭命运的重要契机。于是，周思敏为照料弟弟，茫然顺从命运安排；周莲香割舍恋人，顶替周思敏嫁去香港；黄佳好则为坚守爱情与理想，放弃顶职回城的机会，扎根家乡。原本同住女屋、情同手足的侨乡三姐妹，就此走向截然不同的人生。随着改革开放持续深化，侨乡面貌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，三姐妹的命运线再次交会。她们的女儿是新时代侨乡女性的缩影：周思敏的女儿几经波折，与幡然醒悟的伍伯强再续前缘；黄佳好的女儿周慧打破世俗偏见，与母亲的好友结缘；周莲香的女儿刘欣仪不顾母亲反对，坚定地与周聪走到一起。新一代“侨乡三姐妹”既承袭了母亲一辈勤劳善良、坚忍不拔的品格，又各自绽放独立女性的光彩。正是这份传承中的“相似”与突破中的“不同”，铺展了一幅与母辈迥然相异的人生画卷。

南粤侨乡是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，《南国芳华》落笔于这段光辉璀璨的岁月，书写无数充满蓬勃生命力的个体在时代长河里拼搏、抉择、成长，从女性视角讲述改革开放的动人篇章。当改革开放的春风吹到家乡，黄佳好骑着摩托车奔走于港资企业集聚地，在家电行业闯出一番天地；远嫁香港却遭受丈夫冷遇的周莲香，与周思敏联手开办港货时装城，她们不再依附男性，以独立姿态开启人生新篇。改革开放是数代人接力奋进的征程，侨乡女性的面貌在新时代焕发出别样光彩：周阿满、刘欣仪投身桥梁设计领域，将西方建筑理念与侨乡文化相融，重新设计大桥；周慧辞去商业银行工作，依托网络打造“乐茶”茶饮品牌；周聪则从城市重返乡村，改造侨乡传统碉楼开办民宿，带领村民种植有机作物，吸引刘欣仪等青年投身乡村振兴事业，展现侨乡经济发展的全新样貌。

《南国芳华》书中人物既是承载鲜明时代意义的女性群像，也是在中西文化碰撞淬炼中涅槃重生、于时代浪潮淘洗下熠熠生辉的自强符号。品读她们重新燃起斗志的奋斗故事，能够在“我”与无数个“她们”之间，感受到奔涌不息的自我成长力量。



《大鳌江上晚云红》 乐哥 摄

檐下絮语

那年我们追路遥

刘利元

直到现在，我也搞不清楚，那年看的路遥第一本书是从哪儿来的。

先想到了学校图书馆。因为在上中专之前，是没有真正到图书馆借过书的。村小没有，乡中也没有，包括后来到县城上学也没有。不是不想去借书，而是因为学校没有。不仅没有图书馆，连图书室、图书角也没有。很偶然的一次，弟弟带着一位同学到我们租房住的地方。那时学校没有宿舍，我和弟弟在学校附近租房住。那位同学说，从学校出去往南走，有个图书馆，问我们想不想去逛逛？当然想啊！之前到新华书店买书，书都是放在售货员身后的架子上的，而我与售货员之间还隔着一道将近一米宽的柜台。我站在柜台前，远远指着架子上的书。售货员从架子上取下来，放在柜台上。我先看看封底的定价，感觉有点儿贵，便以先看看为借口，开始贪婪地翻阅。售货员手上也没什么活儿，便与其他人聊天。过了不知多久，开始询问我，究竟买不买？我说，再看看。售货员低头细瞅，发现我已经翻了大约一半儿了，带着老大不情愿，对我说：“都快看完了，还买什么？”听她口气，并无收缴的意思，于是我厚着脸皮继续看书。等把手上这本看完了，再挑另一本喜欢的，让她拿下来。这次不再翻阅，直接付钱走人。

能借书看，多好啊！于是我们三个人兴致勃勃，快步往图书馆方向跑去。等到了图书馆，发现和我想象的不一样。一座外墙抹着石米的二层楼下开着一个门口，门口摆着一张课桌，课桌后坐着一位中年妇女，拦着进馆的人收钱。问多少钱，说每人一毛。弟弟和他的同学都没带钱，总共三毛，只能我付了。交了钱，那不多看些书，不就亏了吗？发现馆里有一大堆小人书，于是一本接着一本看，一直看到日头偏西，肚子饿得实在受不了了，才从图书馆走出来。

来呼和浩特报名的头天晚上被接站车接到学校，看到校园里有图书馆。第二天早上办完报到手续，我就钻进图书馆。真爽！借书不要钱，只要馆里有的书，都能借。可以肯定地说，学校图书馆里没有路遥的书，如果有的话，应该一入校就借了。记得很清楚，是在1994年秋天，读中专二年级的时候，我在宿舍里看《人生》。在我看得入迷的时候，同宿舍的老曹说，他之前看过电影，讲的是高加林和刘巧珍的故事。听他这么一说，我感觉到了我的狭窄。因为在此之前，我对他讲的这些，包括作者路遥在内，全部是一无所知的。但可以肯定的是，这本书不是从老曹手上借的。宿舍里住着8个人，记得我们当时还搞过一次大争论，主题是高加林娶刘巧珍是否合适？有的说适合，有的说不适合。说适合的骂说不适合的见异思迁，说不适合的骂适合的头脑顽固。相持不下时，皓子说他看过《人生》的续集，说续集里高加林娶了刘巧珍的妹妹。现在知道，他是胡诌的。但我不记得买过这本书，如果买的话，放假肯定带回家了。想来想去，应该是向老夏借的。

那个时候，大家都不过十六七岁，但个个以“老”相称。老夏家住准格尔旗，特别喜欢看书。和他相比，我也喜欢看书，但很多时候舍不得买书。记得1994年放暑假，第二天中午要坐火车回家，不想头天下午出门闲逛时看到一个书摊，发现几本价格不是很贵的书，一时冲动，全部买下来。等付了钱，发现兜里再无余钱。于是当晚没吃饭，第二天早上和中午也没吃饭，饿肚子扛到下火车，直到晚上在大姑家借宿时才吃上饭。

经此一难，我长记性了。可是老夏这家伙，在买书上远远比我冲动，次次抱着一摞书回家。快到放假时，火车站会派人来学校订票。学生交了半价，到离校时就领到火车票了。可是老夏从来不订票，他说准旗不通火车的。后来我们才知道，其实到薛家湾是有火车的。不通火车，那只能坐长途汽车了。而坐长途汽车，是没有半价的，我们都觉得老夏亏了。直到有一次，他满脸煤灰，凌晨赶回来。我们问他搞什么去了？他骂骂咧咧说，拉煤车半路坏了，后半夜才进城。这时我们才知道，老夏把车票钱买了书，次次搭拉煤车往返。不过老夏家乡盛产煤炭，来回的拉煤车，确实挺多的。想来，肯定是老夏买了《人生》，他看完后又借我看。但是那次激烈争论时，为何老夏不参加呢？实在搞不明白。

呼和浩特的秋天来得早，冬天来得更早。刚过中秋节，树叶便开始飘落了，像极了路遥小说《黄叶在秋风中飘落》的情景。包括我在内的很多同学，也不同程度遭遇了饿肚子的经历。原因有三：一是正是长身体的时候，消化特别快。老曹常常自言自语：“饭是给狗吃了吗？怎么刚刚吃过，又饿了？”二是学习量大，除了完成课堂学习外，很多人报名参加自学考试，另外再学习一个专业。绝大多数同学是从农村考来的，当时中专包分配，农转非办了，干部身份也有了，可是上大学的念头并未熄灭。以我为例，实际是在读中专的同时，又完成了大专学业。三是体恤父母，知道家里挣钱不容易，不舍得多花钱。有段时间，我们甚至连学校一份儿卖两毛钱的土豆丝都觉得贵，自己跑城郊买回半蛇皮袋土豆，切碎了用酒精炉子炒着吃。可是过一段时间细算账，发现并不划算，于是又跑回学校食堂打饭。有次老夏收到一份家信，把我们都看哭了。信封是用黑牛皮纸粘贴出来的，原来家里人把老夏去信的信封翻过来，再用糨糊粘好。老夏父亲在信中说，你不能太磕打自己。磕打，是内蒙古西部方言，意思是不能太过俭省而虐待自己。而我家里的情形，更让我有一种多花一分钱都罪孽深重的感觉。爷爷奶奶接连瘫痪，父母要一边伺候老人一边种地供我们兄妹三个读书。老夏那时有无感觉肚饿，我不知道。但我时常感觉肚饿。特别是管束食肠，晚饭少吃，或者不吃早餐，晚自习和上午的课几乎上不成，课本上的文字和老师讲课的声音，全部幻化成各种美食和大口大口地咀嚼吞咽。这个时候，我反复阅读《在困难的日子里》，用马建强的精神来战胜饥饿。这篇小说收自路遥的一本文集，记得放假拿回家了，应该是我自己买的。

到了快放寒假的时候，同宿舍的小苏忽然豪气了一把，从外文书店买回全套《平凡的世界》。我也常去外文书店，但去了都是看书，基本没买过书。小苏此举，让人刮目相看。为什么其他人都是老这老那，偏偏称他为小苏呢？因为他高而且帅，家里只有他一个男孩，几个姐姐都很疼爱他，个个给他钱。从心理上讲，感觉他要比我们小很多。之前听说过，路遥最厉害的著作是这个，可是一直无缘相见。书到眼前了，很想看。可是不管心情有多迫切，也不能从人家手里抢啊！晚上10点半，宿舍熄灯。那时的熄灯，不单单是关上开关。而是整栋楼全部断电，瞬间漆黑一片。这时小苏会在床头点起蜡烛，就着烛光看书。而我呢，躺在床上假睡。也不知过了多久，眼帘外朦胧的光芒不见了。我迅速起身，从小苏床头把书拿过来，点亮蜡烛偷看。对于这个行为，小苏应该有所察觉，但一直没有戳穿。直到放假，两人一起上火车，我对他说，借你书看看。他不情愿地取出书来，说你早看完了吧？还用再看吗？我老实回答，上册看完了，下册还有些没看。于是他把下册递给我，自己站在过道看上册。我接过下册，从三分之二处往下翻。小苏见了，气愤地说，你看得比我还多！小苏在包头东站下车，而我过了包头东站，还要继续往西走。火车从呼和浩特发车，过了察素齐，再过萨拉齐，很快就要进包头市区了。小苏忽然紧张起来，把刚刚捧着的书塞进包里，紧紧站在我旁边，两只眼睛直勾勾盯着。我知道他的心思，他怕我不还书。如果我真的不还，估计他会从我手里把书夺走。不知什么时候，车厢里响起报站声，“旅客们请注意，包头东站就要到了。”这时，小苏勾住我的脖子问，看完了吗？我一边同他搭话，一边快速翻书。“嘶！”拉闸声响起，在火车往站台停靠的那一刻，终于把最后一页看完了。我一只手紧握小苏的手，另一只手把书递给他。在下火车的时候，我听他嘟囔了一句，“这个家伙真厉害！”不知道是在夸我，还是在骂我。

前段时间刷朋友圈，看到小苏发了一组窑洞照片，说带爸妈寻找路遥故居。同学老褚留言，“田润叶家找到吗？”想来很是惭愧，那年因为讨论路遥作品时他没发言，我还奚落人家不看书。现在来看，说明我错了。还有一点，在狂追路遥时，我并不知道路遥已经去世，甚至还有过给路遥写封信的念头，因为没有邮寄地址，才作罢的。从小苏发朋友圈的情形来看，说明他可能早早知道了。但那个时候他为什么不告诉我呢？真的很奇怪。